

2017 年度潮州市湘桥区
财政局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17 年湘桥区财政局预算基本情况说明

- 一、部门基本情况
- 二、收入预算说明
- 三、支出预算说明
- 四、“三公”经费说明
-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二部分 2017 年湘桥区财政局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十一、部门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十二、部门预算政府采购预算表

第一部分 2017 年湘桥区财政局预算基本情况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 主要职责

1、潮州市湘桥区财政局是湘桥区人民政府主管全区财政收支、财税政策、财政监督和国有资产管理工作的部门，并经区人民政府授权代表区人民政府履行出资人职责。

2、2002 年 7 月，区编委批准设立潮州市湘桥区政府采购中心，为我局属下财政全额拨款的正股级事业单位，列入参照公务员法管理范围，负责区直机关、实行预算管理的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使用财政性资金办理的政府采购；统一组织纳入集中采购目录的政府采购项目；组织由财政拨款的大型政府采购项目；受委托采购组织招投标事宜；办理财政部门交办的其他政府采购事务。

3、2007 年 6 月，区编委批准设立潮州市湘桥区财政局国库支付中心，为我局属下财政全额拨款的正股级事业单位，列入参照公务员法管理范围，配合国库股建立和完善国库单一账户体系，协助进行预算控制和用款计划审核工作；负责建立预算单位收支总账及分类管理系统；承担财政拨款

方式改革后的财政资金审核、支付并进行相关的会计核算和监督检查工作；监管预算外资金收入收缴；负责提供财政资金支付、清算信息 and 区级财政支出月报、年报；负责国债资金兑付的具体操作业务。

（二）机构设置

1. 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局本级预算，以及纳入编制范围的下属单位预算。下属单位具体包括：潮州市湘桥区政府采购中心和潮州市湘桥区财政局国库支付中心。

2. 本部门内设机构、人员构成情况：内设机构 13 个，即人秘股（加挂政府采购监督管理股牌子）、预算股、综合规划股、行政文教股、国库股、社会保障股、绩效评价股（加挂经济建设管理股牌子）、农业股、农村财务管理股、公务用车管理股、会计股、监督检查股、国有资产监督管理股（加挂企业股牌子）。

按照区编委核定，我局现定编为 21 名，其中行政编制 19 名，2016 年实有 19 名；行政执法专项编制 2 名，2016 年实有 2 名。另有机关后勤服务人员 3 名，实有 3 名。单位领导职数设局长 1 名，副局长 3 名；内设机构领导职数设正副股长 15 名；退休人员 16 名。

潮州市湘桥区政府采购中心，核定事业编制 5 名，其中主任 1 名，副主任 1 名，经费由区财政核拨，2016 年实有 4 名。

潮州市湘桥区财政局国库支付中心，核定事业编制 8 名，

设主任 1 名，副主任 1 名，经费由区财政核拨。2016 年实有 5 名。

（三）预算年度的主要工作任务

着力抓好增收节支，确保财政收支平衡深化财政改革，建立健全财政管理体制加强财政监督，保障财政资金安全和效益认真贯彻执行《会计法》，加强会计管理做好农村财务管理工作，维护农村稳定发展，深化国有企业改革，规范国有资产管理，加大企业扶持力度，促进企业发展，做好我区国有建设项目的日常管理工作，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落实基层党建工作，加强作风建设，强化财政队伍管理。

二、收入预算说明

收入预算总规模、各项收入预算。

2017 年收入预算（含下属单位两个，分别是采购中心和国库支付中心）559.34 万元，比上年增加 142.1 万元，增 34 %。主要原因人员变动及政策性补贴。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59.34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 0 万元，财政专户拨款 0 万元，其他资金 0 万元。

三、支出预算说明

支出预算总规模、各类支出预算规模及各类支出增减变化情况。

2017 年支出预算（含下属单位两个，分别是采购中心和

国库支付中心) 559.34 万元, 其中: 基本支出 473.5 万元, 占 85%, 比上年增加 56.67 万元, 增 14%。主要原因人员变动及各项政策性补贴。其中: 工资福利支出 324.56 万元,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4.34 万元, 商品和服务支出 24.62 万元, 其他资本性支出等支出 0 万元;

项目支出预算 85.83 万元, 占 15%, 比上年增 55 万元, 增 178%。主要原因增加补充经费。

四、“三公经费”预算支出说明

2017 年“三公经费”财政预算拨款支出共 0.83 万元, 比上年减 3.17 万元, 减 79 %, 具体情况如下(按照对应科目进行说明):

(一)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 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局(委)机关、局(委)属单位出国团组 0 个、人次。开支内容包括: 1. 参加会议支出 0 万元; 2. 出国谈判、工作磋商支出 0 万元; 3. 境外业务培训及考察 0 万元, 与上年保持不变。

(二)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支出 0 万元, 与上年保持不变,

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 与上年保持不变,, 公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0 万元。

(三)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0.23 万元, 主要用于上级业务指导及网络系统维护人员接待费用。比上年减 3.8 万元,

减 94 %，主要原因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进一步规范公务接待活动费用。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一）机关运行经费一般公共预算 25 万元，比上年减 25.06 万元，减 50 %，主要原因编制 2017 年预算时误将大院管理费列入基本支出中的工资福利支出。其中：办公费 3.3 万元，水费 1.2 万元，电费 3.6 万元，工会经费 2 万元，福利费 1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14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5 万元。

（二）政府采购预算 372.26 万元，其中：工程采购 350 万元，货物采购 22 万元，服务采购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占有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0，分布构成情况为：0，主要实物资产数据情况为：0，资产变动情况为：0。

（四）预算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2017 年，本部门推进预算绩效信息公开的有关工作情况。

本部门尚未开展预算绩效信息公开工作。

（五）专业名词解释

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

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三公”经费：“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指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行政单位、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

第二部分 湘桥区财政局部门预算表

